

叛逆期

南方壺

寒假時唸大二的女兒放假回家，沒事便到我研究室讀書。一位外系年輕女老師有時會與她閒聊，並傳授她交男朋友的經驗。某日這位女老師告訴我，你女兒說你最近改變了，襯衫不再只穿白色的，還去雷射治療近視。

會去雷射，並非愛美。自從初中三年級起，便開始戴眼鏡。除了洗澡、睡覺、理髮，須摘下眼鏡，其他的時候，通常眼鏡都是架在我鼻樑上。眼鏡與我密不可分，半夜接電話，也要先戴上眼鏡，否則似乎會聽不清楚。戴眼鏡當然帶來若干不便，如游泳、泡湯時，便深感近視的麻煩。當兵時，每當演習戴防毒面具，得先除下眼鏡。那時我就想，在戰場上，若敵方施放毒氣，雖戴上防毒面具，但在煙霧迷漫中，沒有眼鏡，可是寸步難行的。幸好一直到今日都沒有上戰場，而游泳、泡湯也不常有。較常遇到的不便是喝熱湯時，只要一低頭就碗，鏡片就一片霧茫茫。年近五十，開始有老花。我是個長期坐在書桌前的人，老花使得看書極不舒服。去年十二月五日，在內人陪同下，去一家眼科診所檢查。那位戴眼鏡的醫生建議我可以考慮做雷射。我答以不用考慮，現在便可決定。於是經過一番似乎嚴密的檢查，在十二月十九日做了雷射。自此向配戴將近三十五年的眼鏡說再見。

其實我過去的襯衫並非皆是白色，都有些花樣，件件不同，只是遠看像是白色。長久以來，我欣賞女子花功夫在穿

心在南方

著、打扮，認為令人賞心悅目也是日行一善。對於男生，則以為不該花太多精力在外表上，應崇尚簡樸。抹髮油、香水固然不必，看到有些男孩，將黑髮染成各種怪異的顏色，總難以理解，覺得可能是年輕人想引人注意。但好男兒何須如此呢？女生打扮，是不要辜負上天賦與她們的美麗外表。男生既無此天賦，所該注重的就是內涵。若依聖經創世紀所載，男人“必終身勞苦，才能從地裏得吃的。”終身勞苦怎能還注重外表呢？步入中年後，白髮日增，內人曾詢問是否要染一下？唉！這豈是有內涵者所當為？

學生時代，同學們對辦舞會、與女生聯誼頗熱心，我却一次也沒參加，覺得不該當登徒子。大學時，除了大四所修的第二年德文外，我沒缺過一堂課。那門課有一百多個人修，後來上課人數逐漸減少，到第二學期時，每次只有約十人左右出席，老師却依然照著書唸，毫不理會學生反應。我實在受不了，有時便沒去了。我覺得學生就該按時坐在課堂，連遲到都不應該。另外，我也沒有參加社團，總不以為那是有趣或值得參加的活動。大學時的心境，可以在系刊上“臨別的話”，我寫的一段來描述：

乍聞畢業，瞿然而驚，回首四年光陰，直如黃
梁一夢。醉月湖畔，玩不盡少年場光景，杜鵑
花下，訴不盡豪情壯志。然千里長篷，亦無不
散筵席，韶光如駒，留不住春花秋月。揚州雖
好，終非久戀之家，慘綠少年，羽翼既成，當
懷於破碎河山，生民禍患何時已，多難中華，
亟待吾輩效命。舉翹尾隨易水飛，莫再戀舊

巢。書生報國，各膺重寄，互建奇勛，一洗空
議論之譏。

慘綠少年指才學優秀的子弟，與臉都綠了無關。那時覺得大學生不該貪玩、或對女孩趨之若驚。只要專心向學，具有慧眼，願託喬木的女孩總會出現，豈須我輩去追求？男兒就當
風聲、雨聲、讀書聲，聲聲入耳，
家事、國事、天下事，事事關心。

現在回想，是沈重了些，也有點迂腐。爸媽對我一向很放心，雖然我不見得很聽他們的話，但他們知道我安分守己，不會做出任何驚嚇他們的事。我所交的朋友，也都是他們很喜歡的。

學生時代，我常自詡為孔孟信徒，常侈言受中國傳統禮教的束縛。其後教書，致力於教學、研究及服務。對於服務，我告訴自己，只宜從事與教育或學術有關者，不可來者不拒，像花蝴蝶一般，忙些與教育及學術無關的事物。女兒逐漸長大，更覺應給她一個好的表率，於是一直維持既有的行事風格。每天一早到校，六、七點才回家。白天如果去做與教學、研究及服務無關的事，我會很有罪惡感。在學校時，我也不會去串門子，只有別人來找我。週末仍照常到學校，過著別人也許覺得單調沒趣，我却甘之若飴的日子。

前年九月，女兒上大學，當年十二月，我開闢了心在南方這個版。一向文以載道的我，居然也發抒己懷起來，過去我可不會如此的。接著買襯衫時會挑選較有色彩的。不知是否年紀漸大後，對自己的“內涵”不太有信心了，遂開始留意到包裝。至於做雷射，如前所述，是因不堪老花之惱。近

心在南方

視治癒後，天地為之一寬，頗有

我看青山多嫵媚，料青山看我亦若是
的味道。起初早上起床還會去找眼鏡，幾個月下來，對不戴眼鏡早已習慣。科技的進步令人驚嘆，以前很難想像可以有不戴眼鏡的一天。

這學期先後有三位以前在中山大學教過的學生來訪，他們中有一位已拿到博士學位，有兩位今年可以畢業。有時我會算一算，過去教過的學生，他們各是那一年大學或研究所畢業？誰又高誰幾屆？有時也會回想與某人上回見面是那一年？在什麼場合？時間過得真快，至今年八月，我便回台灣滿二十年。最近常想到史蒂芬史匹柏（Steven Spielberg）拍攝的那部太陽帝國（Empire of the Sun）。片中傑米是中日開戰前，上海一家境富裕的英國小男孩。上海淪陷後，在兵荒馬亂的奔逃中，傑米與父母失散，其後被關進了俘虜營。身處一群大人裡，傑米從過去的養尊處優，學習在弱肉強食中的生存之道。一年一年過去了，傑米已習於俘虜營中的生活，只是被放出去的日子似乎遙遙無期。有天他突然難過起來，因他已快記不得爸媽的樣子了。以往內人常說我記性很好，對很多她早就拋到九霄雲外的事，却還印象深刻。但有如傑米，近日已開始擔心，有些事我記不清的那日之來臨。

幾個月前，看楊絳寫的“我們仨”，描述她與夫婿錢鍾書及女兒一家三口的故事。我們家的人口與他們家完全相同，看了那本書後，我也常想著我們仨。但事情若記不清怎麼辦？將來怎麼去寫我們仨？

我曾在兩所學校替兩個系及一個所製網頁。網際網路發

達的今日，網頁成為讓人認識本單位的一有效途徑。由於執行若干與教學相關的研究計畫，我也曾建立幾個網頁，裡面放著計畫的成果，提供不少資料讓教師及學生查詢或引用。另外，我也曾替所負責的學會，及所主辦的研討會建立網頁。而我自己却一直沒有網頁。個人網頁有何必要呢？我連名片都是到六年前（民國八十七年）才開始有的。那是因我們四位台灣的統計學者，要到大陸國家統計局等單位訪問十天，並參加他們的統計年會。拜會時沒有名片可能失禮。以往我覺得在學術界何須名片？該認識的總會認識，不該認識的，給名片也沒用。君子疾沒世而名不稱，製網頁，擺自己的資料，自以為有人要看嗎？這實在不像是謙沖自牧者所當為。

雖然凡走過的必留下痕跡，但飛鴻那復計東西，當印象模糊時，到那兒去找那些痕跡？幾經思量，三月中旬，我請鐘賢協助製網頁，並陸續整理出以往的一些資料擺上。

我也有網頁了！繼關心在南方，穿有色襯衫，以及一些其他的“不務正業”之舉（如上班時間也會與千惠或蘭屏聊天；有兩回去練習場打高爾夫球，雖然那是寒假，但仍用到一些上班時間），這是我的一大突破。人家是少年十五二十時，有叛逆期，想做些不一樣的事，不想順著原有的路走。我則是自四十八歲起，開始做一些以前從未認為自己會做的事。我進入了叛逆期！（93.3.30）